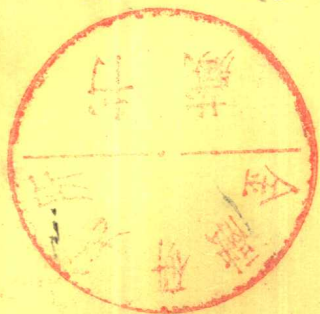


供销合作社会计

王逢辛 马文钰 谢杰臣 ●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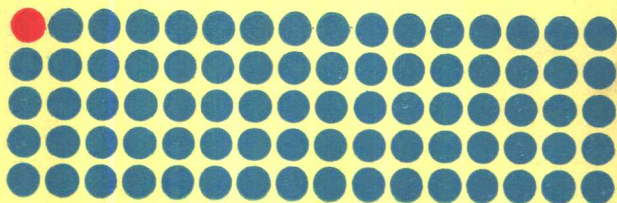


lixin
kuaiji
congshu

立信会计丛书

立信会计图书用品社

lixin
kuaiji
tushu yongpin she



供销合作社会计

主编 辛 马文钰 谢杰臣 编著

立信会计图书用品社

责任编辑：陈乃宽
封面设计：范一辛

信
信

立信会计丛书
供销合作社会计
王逢辛 马文钰 谢杰臣编著
立信会计图书用品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西路2230号)
新华书店经销
立信梅李印刷联营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125 插页 2 字数247,000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7-5429-0002-1 / F·0002

书号：4488·0002 定价：2.45元

编写说明

本书系根据商业部 1985 年 11 月制定颁发的供销合作社会计制度，并结合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要求和新的业务发展情况编写的。编写时注意了会计理论与实际核算方法的结合，文字力求通俗易懂，在每章后面附有问题和习题，主要提供中等专业学校及职业学校作为教材之用，也可作为有关财经专业学校师生和供销合作社系统财会人员的学习参考资料。

本书的第六章和第九章由谢杰臣执笔；其余各章由马文钰执笔；王逢辛负责总纂。

本书在定稿过程中，承立信会计图书用品社的同志进行了详细的审阅，并提出不少宝贵的意见，在此谨表谢意！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书中可能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86年9月

H641/01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的概念和任务.....	1
第二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的对象.....	3
第三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	7
第四节 供销合作社的会计核算形式和记帐方法.....	10
问题.....	15
第二章 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和结算业务的核算	16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16
第二节 银行借款的核算.....	25
第三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28
问题 习题.....	38
第三章 商品流转核算概述	43
第一节 商品流转核算的任务.....	43
第二节 商品购销的核算范围、入帐时间和入帐价格.....	44
第三节 商品购销的交接方式和一般业务程序.....	47
第四节 商品流转核算的方法.....	50
问题.....	52
第四章 批发商品流转的核算	53
第一节 批发商品购进的核算.....	53
第二节 批发商品销售的核算.....	64
第三节 批发商品储存的核算.....	78
第四节 商品销售成本的计算和结转.....	87
问题 习题.....	96

第五章 零售商品流转的核算	104
第一节 零售商品流转的概念和核算制度.....	104
第二节 零售商品购进的核算.....	106
第三节 零售商品销售的核算.....	111
第四节 已销商品进销差价的计算和结转.....	117
第五节 零售商品储存的核算.....	123
第六节 鲜活商品的核算.....	129
第七节 附营业务的核算.....	132
第八节 商品委托加工的核算.....	134
问题 习题.....	138
第六章 农副产品收购的核算	143
第一节 农副产品收购的意义和核算特点.....	143
第二节 农副产品购进的核算.....	145
第三节 农副产品清选整理的核算.....	154
第四节 农副产品调拨销售的核算.....	158
第五节 农副产品储存的核算.....	163
第六节 活畜禽饲养、加工的核算.....	168
问题 习题.....	172
第七章 包装物、物料用品和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79
第一节 包装物的核算.....	179
第二节 物料用品的核算.....	187
第三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89
问题 习题.....	192
第八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197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念及核算任务.....	197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和计价.....	198
第三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200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204

第五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207
第六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210
第七节 固定资产盘盈、盘亏的核算	213
第八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分类核算	214
问题 习题	215
第九章 基金、资金和联营投资的核算	213
第一节 自有资金、基金的核算	213
第二节 国拨资金、代管资金和其他资金的核算	233
第三节 专用借款的核算	233
第四节 联营投资的核算	239
问题 习题	244
第十章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	247
第一节 商品流通费的概念和核算任务	247
第二节 商品流通费的范围和内容	248
第三节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方法	251
第四节 商品流通费的明细分类核算	259
问题 习题	260
第十一章 税金和财务成果的核算	265
第一节 税金的核算	265
第二节 财务成果的核算	269
第三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275
问题 习题	284
第十二章 会计报表	290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意义和编制要求	290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种类和编制方法	292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报送和审核汇总	310
问题 习题	311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的概念和任务

一、供销合作社会计的概念

供销合作社会计是国民经济部门会计的一种。它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供销合作社企业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及其成果进行核算和监督，并运用会计数据资料参与预测、分析、决策等活动，发挥其经济管理的作用。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供销合作社是联系农业同工业、农村同城市、生产同消费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供销合作社必须组织好商品流通，收购好农副产品，为工农业生产，为广大农村劳动人民服务，以促进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供销合作社会计随着农村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以及加强经营管理的需要而逐步发展。会计的基本职能，主要是核算和监督。因此，供销合作社会计一方面要核算供销合作社系统企业的各项经济活动情况，为经济管理提供可靠的会计信息；另一方面要监督和控制企业的经济活动，贯彻国家统一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达到有效地管理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要求。

二、供销合作社会计工作的任务

会计所要完成的任务，是由会计本身的特点和它所核算和监督的具体内容，以及经营管理的目的、要求来决定的。供销合作社会计工作是供销社企业经营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它担负着以下的基本任务：

(一)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核算财产、资金的增减变动

情况和经营成果。

在社会主义社会,供销合作社负有合理组织商品流通,收购农副产品,积极支持农副业生产和工业生产发展,不断扩大城乡物资交流,以及为国家积累资金的重要任务。要完成这些任务,供销合作社会计必须做好记帐、算帐、报帐等基础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核算企业的财产、资金的增减变动,各项收入、支出及财务成果的形成与分配等情况;为企业领导及上级主管部门提供必要的经济数据,据以考核经济效益,参与研究经营决策,改进经营管理。如果核算资料不真实、不准确,就不能据以作出正确的判断,将会给企业经营带来损失;核算资料不完整、及时,就不能满足经营管理的需要,不能及时解决问题。因此,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核算企业有关财产资金的增减变动和经营成果,是供销合作社会计工作的一个首要任务。

(二)认真编制和执行财务计划,加强资金管理,合理有效地积累、分配和使用资金。

社会主义的一切经济工作,应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目前我国实行的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对部分农副产品、日用小商品和服务修理行业的服务活动,则实行完全由市场调节的方针。供销合作社是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经济组织,因此必须认真编制财务计划,并保证其全面完成,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供销合作社财务计划是一个综合性计划,认真执行财务计划,并不断检查和分析计划指标的完成情况,对于扩大商品流通,节约资金使用,降低费用水平,增加盈利,都具有重要意义。

供销合作社在经营业务过程中,必须贯彻勤俭办企业的原则,合理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争取以尽可能少的耗费,获得尽可能大的经济效益,为国家和集体提供更多的积累。各级供销合作社会计,必须加强资金的管理,正确核算各项收入和支出,考核资金的占用和周转状况,控制商品流通过程中活劳动和物化

劳动的耗费。对供销合作社的利润，应按照规定在国家、企业和职工间进行合理的分配，对留归企业的各项资金，应合理和节约地使用，加速资金周转，发挥资金使用效能，以不断提高经济效益。

(三) 实行会计监督，维护财经纪律，建立和健全企业的各项财产管理制度，保护供销合作社的财产安全。

供销合作社的一切商品、物资等财产，都是广大劳动人民辛勤劳动的成果，是发展合作社经济的物质基础。供销合作社会计必须严格实行会计监督，建立和健全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各项财产管理制度，如实反映各项财产物资的增减变动情况，并定期进行清查，做到有物有帐，帐实相符。要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对于一切违反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以及贪污盗窃、损公肥私的行为，要及时加以揭露，报请领导及有关部门进行严肃处理，以保护合作社财产的安全，充分发挥会计职能的作用。

(四) 定期向理事会和企业领导报告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预测发展趋势，提出有效措施。

供销合作社的财务状况，是业务经营活动的综合反映，它体现着是否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计划。供销合作社会计人员，要充分利用可靠的核算信息，对企业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定期地向理事会和企业领导报告，使理事会和企业领导能及时了解企业的经营活动成果。同时，应分析会计资料，预测发展趋势，发现问题，找出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或建议，为企业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第二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的对象

供销合作社会计的对象，也就是供销合作社会计所要核算和监督的内容。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的对象是企事业单位、机

关等在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供销合作社会计的对象，也就是在经营过程中可以用货币表现的资金及其运动。

一、资金占用、资金来源及资金周转

什么是资金？我们知道，供销合作社是集体所有制的企业，它在组织商品流通过程中，必须拥有一定数量的商品、物资和设备，这些商品、物资和设备等财产的货币表现，就叫做资金，也叫经营资金。供销合作社的商品、物资和设备等运用在哪些方面以及它们表现的具体形态，称为资金占用；这些资金从什么渠道取得的，称为资金来源。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是同一资金相互依存的两个方面。资金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是以“货币——商品——货币”的形式，不断反复地循环运动，形成了资金周转。因此，资金占用、资金来源和资金周转，都是供销合作社会计所要反映和监督的内容，也就是会计核算的具体对象。

（一）资金占用

资金按其在经营过程中的性质和作用，可以分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和提出资产三个大类。

流动资产指直接参加商品流转，不断改变实物形态的那部分资金。如商品资金、货币资金、结算资金及待摊费用资金等。

固定资产指企业的物质设备所占用的那部分资金，如房屋、仓库、车辆等。这些物质设备可以在较长时间内为商品流转服务，而不改变它的实物形态。

提出资产是指企业按照规定上缴、借出、拨付所属企业以及修建固定资产过程中尚未完工所占用的那些已提出的各项资金，如上缴股金、借出资金、拨付所属企业资金、修建工程支出、专户存入银行的货币资金等。此外还有联营投资、福利基金暂付款、扶持生产应收款和国库券等。

供销合作社有特种储备商品的，还应增加特种储备商品一大类。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按其取得的渠道不同，可以分为自有资金、借入资金和结算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是可以由企业长期支配使用无需归还的资金。在供销合作社来讲，自有资金主要由社员投资和企业内部积累所形成，如社员入社的股金以及公积金等。此外，由企业内部形成或提取的建设基金、折旧基金、扶持生产资金、福利基金等专用基金，也属于自有资金。

借入资金是指供销合作社从农业银行取得的各种借款。

结算资金来源主要是由于在购销业务的结算过程中占用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应付货款等。

借入资金和结算资金来源与自有资金不同，只能用于流动资金並应按期归还；银行借款並要支付利息。

（三）资金周转

供销合作社在组织商品流转过程中，资金是不断地运动着的。通过商品的购进和销售两个阶段，资金从货币形态，转化为商品形态，又从商品形态，转化为货币形态，称为资金循环。由于商品流通过程的不断进行，而引起不断重复的资金循环，称为资金周转。

资金运动还体现着供销合作社与各方面的经济关系。比如，供销合作社的盈利要按照国家规定的税率，以解缴所得税的形式上缴国家财政，其余部分留归企业按规定的用途和比例进行分配；供销合作社同银行要发生各种借款或存款，同其他单位或个人发生款项收付的结算业务等。

在资金循环周转过程中，除资金发生增减变化外，还要发生各种经营收入和经营支出。经营收入主要是商品销售收入、附营业务收入、财产溢余等；经营支出主要是商品销售成本、商品流通费用、财产损失等。经营收入和经营支出统称为经营过程。经

营过程是资金周转的另一种形式。经营收入如果大于经营支出，就表现为利润，如经营支出大于经营收入，就表示亏损。利润（或亏损）是企业的财务成果。

经营收入是各种资金耗费的补偿来源，以收抵支后的财务成果在未分配前，是增加企业资金来源之一；各种经营支出，实质上也是一种资金占用的形态。因此，供销合作社的资金占用、资金来源及经营收支之间的关系，可用下列平衡公式表示：

$$\text{资金占用} + \text{经营支出} = \text{资金来源} + \text{经营收入}$$

上述供销合作社的资金占用、资金来源和资金周转，即是会计核算的具体对象。

二、供销合作社的会计科目

供销合作社会计核算的具体对象，是通过会计科目归类反映的。会计科目是对企业的资金占用、资金来源、经营收支按不同经济内容和管理的要求进行分别归类的项目，是登记经济业务的主要分类标准。现行供销合作社会计制度所规定的会计科目，是按照借贷记帐法的要求来设置的。在采用增减记帐法或资金收付记帐法的地区，可以按照需要设置会计科目，但必须保持会计报表指标内容的统一。

现把供销合作社所用的会计科目列表如图表 1-1 所示：

(图表1-1)

会 计 科 目 表

顺序号	科目名称	顺序号	科目名称	顺序号	科目名称
1	在途商品	8	原材料	15	待摊费用
2	库存供应商品	9	生产与加工	16	现金
3	进销差价	10	产成品	17	银行存款
4	库存农副产品	11	出租物品	18	业务周转金
5	库存废旧物资	12	包装物	19	委托银行收款
6	委托代销商品	13	物料用品	20	应收应付货款
7	库存商品费	14	低值易耗品	21	其他应收应付款

(续表)

顺序号	科目名称	顺序号	科目名称	顺序号	科目名称
22	内部应收应付款	45	建设基金	68	服务业务收入
23	待决应收款	46	互助合作基金	69	储运业务收入
24	预购定金	47	扶持生产基金	70	代营业务收支
25	预提费用	48	科教补助资金	71	附营业务收支
26	应缴税金	49	职工基金	72	联营收支
27	待处理损失	50	福利基金	73	财产溢余
28	待处理收益	51	国拨资金	74	行政管理费收入
29	固定资产	52	接收私股资金	75	其他收入
30	固定资产折旧	53	代管资金	76	以前年度损益
31	上缴股金	54	借入资金	77	商品调价损益
32	拨付所属企业资金	55	吸收资金	78	费用
33	联营投资	56	专用借款	79	税金
34	借出资金	57	股金分工基金	80	财产损失
35	专用存款	58	统筹退休金	81	支援农业支出
36	修建工程	59	银行借款	82	退休退职人员支出
37	福利基金暂付款	60	利润	83	上缴行政管理费
38	扶持生产应收款	61	税前扣减利润	84	其他支出
39	国库券	62	预缴所得税		表外科目
40	特种储备商品	63	提取税后留利	1	代销商品
41	社员股金	64	商品销售	2	委托代销户
42	公积金	65	产品销售	3	代管商品物资
43	理事会拨入资金	66	饮食业销售	4	委托代管户
44	未分配利润	67	定额补贴收入		

第三节 供销合作社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

一、供销合作社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

供销合作社会计核算，是一项综合性的经济管理工作。为了保证核算工作的顺利进行，充分发挥它的职能作用，必须根据企业机构、经营规模和业务量的大小，分别采用不同的核算组织形式。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主要有以下两种：

(一) 独立核算 所谓独立核算，是指企业在遵守国家政

策、法令、制度和执行计划的前提下运用自有资金，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独立计算盈亏。独立核算单位必须具备以下的经济条件：首先，企业要有一定数额的自有资金；第二，有相对独立的经营权；第三，在银行开立帐户，办理贷款结算；第四，有权与其他单位订立经济合同；第五，设置财会机构，配备专职会计人员；第六，具有完整的会计凭证、帐簿系统，能编制完整的会计报表。供销合作社会计制度规定，各级供销合作社及其所属企业必须实行独立核算。县以上社企业的下属经营单位和基层社下属的经营单位，如规模较大，经营范围较广，配备专职财会人员的，也可以实行独立核算。实行独立核算可以全面完整地反映企业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加强经济核算，明确经济责任，使责、权、利紧密结合，充分调动职工群众改进经营管理的积极性。

(二) 半独立核算或报帐制 半独立核算是指独立核算企业附属的规模较大或业务上有一定独立性的单位，但缺乏独立核算的经济条件，如没有独立的资金，不能在银行开户，不能对外签订合同等，但配有专职或兼职会计人员进行日常的会计核算工作，并能单独计算盈亏、独立地编制会计报表等，都可以叫半独立核算单位。至于有些附属单位，对于资金管理、计划编制、对外结算及计算盈亏等，都由独立核算单位统一办理，这些单位只核算少数的主要指标，如进货、销货、库存、费用等，定期向独立核算单位报帐，所以这些单位也叫报帐单位。制度规定，凡不具备独立核算条件的，也应当有专人办理会计核算工作，做好经济核算工作。

二、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职责

企业的会计机构，是开展会计核算工作的组织保证。为了发挥会计工作在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保护社会主义公共财产，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作用，国家规定所有企事

业单位、机关等都应设置会计机构和配备会计人员进行会计核算工作。我国于1985年5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21条就规定：“各单位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现在供销合作社系统，各省、市、自治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有财会处，县、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置财会科、股，基层供销合作社及分社设置财会组，不独立核算单位也设置核算人员。现就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职责和应负的法律責任，根据规定说明如下：

(一)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职责 根据会计法规定，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主要职责是：

1. 对下列事项，应当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

- (1) 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
- (2) 财物的收发、增减和使用；
- (3) 债权债务的发生和结算；
- (4) 基金的增减和经费的收支；
- (5) 收入、费用、成本的计算；
- (6) 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
- (7) 其他需要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的事项。

2. 对以下情况实行会计监督：

(1) 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要求更正、补充。

(2) 发现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不符的时候，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无权自行处理的，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行政领导人报告，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3)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认为是违反国家统一的财政制度、财务制度规定的收支，不予办理；单位行政领导人坚持办理的，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可以执行；同时必须向上级主管单位行政领导人提出书面报告，请求处理，并报审计机关。

3. 拟订本单位办理会计事务的具体办法。
4. 参与拟订经济计划、业务计划，考核、分析预算、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
5. 办理其他会计事务。

(二) 会计人员的法律责任 根据会计法规定，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工作时，对以下的情况，负有法律责任：

1. 会计人员违反有关会计核算的规定，情节严重的，给予行政处分。
2. 会计人员和其他人员伪造、变造、故意毁灭会计凭证、会计帐簿的，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会计人员对明知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予以受理，或者对明知违反国家统一的财政制度、财务制度规定的收支予以办理，情节严重的，给予行政处分，给国家造成重大损失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单位行政领导和其他人员对依法履行职责的会计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以上各项规定，都是为了加强会计核算工作，保证会计机构、会计人员能充分行使会计职权，发挥会计的职能作用。

供销合作社系统企业的财会机构和会计人员，必须要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及财政制度和财务制度，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依靠群众，进一步搞好会计核算工作，完成会计法所规定的任务。

第四节 供销合作社的会计核算形式和记帐方法

一、供销合作社的会计核算形式

会计核算形式就是在会计核算中，为了提供必要的 数据 资料，以帐簿组织为核心，把会计凭证、会计帐簿、记帐程序和登